# 附件二：

视同社区全日制工作经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工作单位 |  | |
| 身份证号码 |  | | 学历 |  | 职务 |  |
| 单位  工作  情况  简介 | （本单位工作岗位、工作起止时间、工作内容简述） | | | | | |
| 公示  情况 | 公示时间： 公示地点：  公示结果：  所在单位（签字）  （盖章） | | | | | |
| 所在单位意见 | 负责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所在街道意见 | 负责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注：1、本表填写必须真实准确，由所在单位组织公示。

2、具有多个单位全日制工作经历的须在每个相应工作的单位公示并研究、签字、盖章。

3、具有北仑区行政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和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全日制工作经历视同为社区全日制工作经历。